

# 西郊乡人民政府文件



##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资金绩效目标的请示

区乡村振兴局：

按照财政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 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民委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林草局办公室关于印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财办农（2019）68号）、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的通知（黑财农（2021）185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全区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工作，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我乡 2023 年乡村振兴规划，我单位 2023 年度计划项目 1 个，科学合理测算项目资金需求、设定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现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设定情况申报如下：

1、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投入资金 290 万元，其中 50 万元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40 万元村级自筹，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计划建设总占地面积 5270.4 平方米，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实施农副产品展销中心建设项目。在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将带动本地区农副产品销售，提升经济。

附件 1: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朕 18646780308
主管部门	鸡冠区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西郊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建设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 计划建设总占地面积5270.4平方米, 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数量(座)	1座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成本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投入成本(万元)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年收益(万元)	3.5
		社会效益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面积(m <sup>2</sup> )	1800m <sup>2</sup>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销售环境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产销对接能力(≥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众满意度(≥90%)	9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合适的填报(其中三颗星为必然的核心绩效指标,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 鸡冠区乡村振兴局文件

## 关于上报 2023 年度涉农资金统筹 整合项目绩效目标的函

区财政局：

按照《关于继续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十一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1〕109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全区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工作，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我局对红星乡人民政府申报的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整理和汇总，详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如下：

1、鸡冠区红星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使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50 万元，占地面积 5500 平方米，仓库面积 1800 平方米，办公室 300 平方米，硬化地面 3700 平方米，预计投资 500 万，规划展厅 300 平方米、仓库 1200 平米对外出租，带动务工就业、生产生



活，预计受益人数 15 人，每年村里可增加收入 3.5 万元左右。

绩效目标：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一座，带动村集体发展规模性产业，村集体收入显著提升。

附件 1：鸡冠区红星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鸡西市鸡冠区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5 月 10 日





##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朕 18646780308	
主管部门	鸡冠区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西郊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建设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 计划建设总占地面积5270.4平方米, 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数量(座)		1座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成本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投入成本(万元)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年收益(万元)		3.5
		社会效益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面积(m <sup>2</sup> )		1800m <sup>2</sup>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销售环境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产销对接能力(≥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众满意度(≥90%)		90%	

注: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合适的填报(其中三颗星为必然的核心绩效指标, 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 关于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情况的报告

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转发〈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的通知》(黑财农[2021]185号)要求,为加强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财政部门会同乡村振兴部门对西郊乡政府上报的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将审核结果报告如下:

西郊乡政府上报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共计 1 个,财政部门会同乡村振兴部门对 1 个项目绩效目标的合规性、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可行性进行了审核,审核结果为全部通过。

一、合规性审核。纳入年度计划的项目符合财政衔接资金支持范围,建立带贫减贫机制,符合区域发展实际。

二、完整性审核。绩效目标填报格式规范,内容完整、准确、详实,无缺项、错项。绩效目标明确、清晰,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了充分、恰当的描述。

三、相关性审核。绩效目标与单位职能以及县级脱贫攻坚规划密切相关。绩效指标全面、充分、细化、量化,选取



了最能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指标并明确了具体指标值。

四、适当性审核。预期绩效显著，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相匹配，在既定资金规模下，绩效目标设定合理。

五、可行性审核。绩效目标经过充分调查研究、论证和合理测算，实现的可能性充分。项目实施方案合理，项目实施单位的组织实施能力和条件充分，内部控制规范，风险防控准备到位，管理制度健全。



附件:绩效目标审核表



2023年5月17日



### 绩效目标审核表

项目名称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50
审核内容	审核要点		审核得分：97
<b>一、合规性审核（20分）</b>			
合规性审核（20分）	纳入年度计划的扶贫项目是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持范围，是否建立带贫减贫机制，是否符合区域发展实际。		20
<b>二、完整性审核（20分）</b>			
规范完整性（10分）	绩效目标填报格式是否规范，内容是否完整、准确、详实，是否无缺项、错项，		10
明确清晰性（10分）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清晰，是否能够反应项目主要情况，是否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了充分、恰当的描述。		10
<b>三、相关性审核（20分）</b>			
目标相关性（10分）	绩效目标与部门（单位）职能以及县级脱贫攻坚是否密切相关。		10
指标科学性（10分）	绩效指标是否全面、充分、细化、量化，难以量化的，定性描述是否充分、具体；是否选取了最能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指标并明确了具体指标值。		10
<b>四、适当性审核（20分）</b>			
绩效合理性（10分）	预期绩效是否显著，是否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		9
资金匹配性（10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是否匹配，在既定资金规模下，绩效目标是否过高或过低；或要完成既定绩效目标，资金规模是否过大或过小。		10
<b>五、可行性审核（20分）</b>			
实现可能性（10分）	绩效目标是否经过充分调查研究、论证和合理测算，实现的可能性是否充分。		9
条件充分性（10分）	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理，项目实施单位的组织实施能力和条件是否充分，内部控制是否规范，风险防控是否准备到位，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9
综合评定等级	通过（85分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85分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总体审核意见	通过		
审核单位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单位盖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单位盖章）</p> </div> </div>		
审核时间	2023年6月2日		



# 鸡冠区财政局文件



## 关于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资金绩效目标的批复

西郊乡政府：：

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有关要求，经区政府同意，现对由你单位报送的脱贫县统筹整合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予以批复（详见附件）。

附件：绩效目标表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资金名称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市县财政部门		鸡冠区财政局		市县主管部门		鸡冠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	50	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债券资金						
	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数量	座	1座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时效指标	★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成本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投入成本	万元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年收益	万元	3.5		
		社会效益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面积	m²	1800m²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销售环境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产销对接能力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众满意度	%	90		

注：标★指标为必填指标



# 西郊乡人民政府文件



##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资金绩效的备案报告

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财政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 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民委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林草局办公室关于印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财办农（2019）68号）、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的通知（黑财农（2021）185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全区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工作，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我单位2023年度计划实施项目1个，科学合理测算项目资金需求、设定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经区政府同意，财政部门批复，

现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上报备案。

附件 1: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绩效目标表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						
市县财政部门		鸡冠区财政局		市县主管部门		鸡冠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	50	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债券资金							
	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数量		座	1座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成本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投入成本		万元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年收益		万元	3.5		
		社会效益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面积		m²	1800m²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销售环境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产销对接能力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众满意度		%	90		

注：标★指标为必填指标

#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

##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报告

区乡村振兴局、区财政局：

西郊乡政府是隶属于鸡冠区政府下属一级政府单位，为行政单位。乡政府下设人大、政办、财政、纪检、党委、司法、文化和广播、社保、卫生计划、农业、水利、林业等部门。乡政府在职职工 54 人。乡政府主要职责是发行具体组织和管理国家行政事务的职能，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领导和管理经济、文化、卫生、计划生育、民政、农业、水利、林业、等工作。

### 一、绩效监控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投入资金 290 万元，其中 50 万元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40 万元村级自筹，计划建设总占地面积 5270.4 平方米，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该项目目前已完成招投标并履行合同手续，实际已拨付到新发村 50 万元。

### 二、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资金总额为 50 万元，11 月阶段实际执行 5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全年预计执行 50 万元。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年初预算数为 50 万元，11 月阶段实际执行 50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全年预计执行 50 万元。

### 三、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年度设置绩效目标 12 个，具体情况如下：

#### 1. 产出指标

##### 1.1 数量指标

（1）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数量，年度指标值等于 1 座，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 1.2 质量指标

（2）预算编制到项目率，年度指标值等于 100%，11 月阶段完成值 100%。

##### 1.3 时效指标

（3）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年度指标值等于 0%，1-3 月阶段完成值 0%。

（4）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年度指标值等于 0%，1-6 月阶段完成值 0%。

（5）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年度指标值等于 0%，1-9 月阶段完成值 0%。

（6）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年度指标值等于 100%，1-11 月阶段完成值 100%。

## 1.4 成本指标

(7)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投入成本，年度指标值等于 50 万元，11 月阶段完成值 50 万元。

## 2. 效益指标

### 2.1 经济效益指标

(8) 预计年收益，年度指标值 3.5 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 2.2 社会效益指标

(9)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面积，年度指标值等于 1800 m<sup>2</sup>，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 2.3 生态环境效益指标

(10) 保障农产品销售环境，年度指标值有效保障，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 2.4 可持续影响指标

(11) 提升产销对接能力，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90.00%，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 3. 满意度指标

### 3.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 相关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90.00%，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 (二) 原因分析

该项目目前已完成招投标并履行合同手续，该资金已拨付至新发村。



附件：绩效运行监控表





# 绩效运行监控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鸡冠区西郊乡新发村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朕			
主管部门	鸡冠区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西郊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11月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5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建设冷藏仓储,工程包括土石方工程、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电器工程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1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数量(座)	1座	实施中	预计完成棚室主体	实施中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完成	实施中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完成	实施中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完成	实施中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	完成	实施中	
			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完成	实施中	
	成本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投入成本(万元)	50	50	完成	实施中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年收益(万元)	3.5	实施中	预计完成棚室主体	实施中	
		社会效益指标	农副产品展销中心面积(m <sup>2</sup> )	1800m <sup>2</sup>	实施中	预计完成棚室主体	实施中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销售环境	有效保障	实施中	预计完成棚室主体	实施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产销对接能力(≥90%)	90%	实施中	预计完成棚室主体	实施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群众满意度(≥90%)	90%	实施中	预计完成棚室主体	实施中	